



鲁政委：三次分配的“源”与“流”



文/胡晓莉、郭于玮、鲁政委（鲁政委为兴业银行首席经济学家、华福证券首席经济学家）



近期，中央财经委员会提到的“共同富裕”、“三次分配”成为社会关注热词。那么，“三次分配”为何意？其来源与流向结构如何？与现存的制度有何关联？未来会有何发展趋势？本文基于国内学者的研究，联系国外较为成熟的“三次分配”体系，通过我国捐赠现状的分析及国外的对比，对“三次分配”及未来趋势进行展望。

所谓“三次分配”，分别对应不同的分配力量，其中，初次分配对应市场机制，再分配对应政府调节，三次分配则对应道德力量。

对比中美两国数据，在捐赠总量与 GDP 比例方面，我国为 0.15%，美国为 2.10%。在捐赠总量方面，美国捐赠总量增速较为稳定，维持一定

的增长趋势；而我国波动性较大，增长趋势并不稳定。

在捐赠来源方面，我们发现，捐赠来源结构与税制结构相似性较大，中美捐赠来源的最大差异在于企业与个人捐款的差异。美国所得税以个人所得税为主，捐赠也是以个人捐赠为主的；我国所得税以企业所得税为主，捐赠也是以企业捐赠为主的。此外，美国单列了遗产捐赠来源。这折射出捐赠来源结构深受税收结构的影响，税制结构的改革方向将会影响未来的捐赠来源结构，三次分配的效果跟对应的税制激励作用的发挥有很大关系。

在流向领域方面，中国捐赠投向最多的领域是教育，其次为扶贫与发展、医疗健康等。美国捐赠投向最多的领域是宗教，其次为教育、人道服务等。按受赠主体划分，中国捐赠投向最多的主体是基金会，这也意味着在捐赠资金的管理上基金会发挥的作用较大。

以下措施有助于优化三次分配的收入调节作用：第一，出台与三次分配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如提升现有捐赠免税比例，开征遗产税并出台配套的捐赠免税措施；第二，捐赠方式、资金管理的多样化，如“互联网+慈善”、慈善信托的进一步发展。

2021年8月17日召开的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提到：“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正确处理效率和公平的关系。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基础性制度安排”。“共同富裕”、“三次分配”成为社会关注热词。那么，“三次分配”为何意？其来源与流向结构

如何？与现存的制度有何关联？未来会有何发展趋势？本文基于国内学者的研究，联系国外较为成熟的“三次分配”体系，通过我国捐赠现状的分析及国外的对比，以期对“三次分配”及未来趋势进行展望。

一、何为“三次分配”？

1、三次分配内涵

所谓三次分配，分别对应不同的分配力量。其中，初次分配对应市场机制，再分配对应政府调节，三次分配则对应道德力量。在道德力量的推动下，个人通过自愿把可支配收入的一部分或大部分捐赠出去而进行的分配，就称为“三次分配”。

在国内，最早是由厉以宁教授提出的。在他 1991 年发表的“论共同富裕的经济发展报告”一文中，提出影响收入分配的三种力量：市场机制、政府、道德力量，而道德力量则是对收入初次分配和再分配的结果发生作用 [1]，三种力量分别对应目前我们提出的初次分配、再分配、三次分配。随后，他在《股份制与现代市场经济》一书中提出，“初次分配”即通过市场机制调节实现的收入分配，“再分配”即通过政府调节的收入分配，“第三次分配”即在道德力量的推动下，个人通过自愿把可支配收入的一部分或大部分捐赠出去而进行的分配。

图表 1：三次分配要素对比

分配阶段	作用力量	主体	配套体系	分配方式
初次分配	市场机制	劳动个体	市场经济体系等	按劳分配、多种要素相结合
再分配	政府力量	全部个体	税收体系，社会保障体系等	税收、社会保障（养老、就业、医疗等）、政府转移支付等
第三次分配	道德力量	企业、高收入群体	激励体系、保障体系	慈善捐赠、资助等

数据来源：公开资料整理、兴业研究

2、分配现状

为衡量目前的分配状况及不同群体的收入情况，将全国居民按收入分为五等分组，分别称为低收入组、中等偏下收入组（20%）、中等收入组（20%）、中等偏上收入组（20%）、高收入组（20%），通过观察不同组别的收入，最高收入户组与最低收入户组的收入倍数差异情况来进行分析。

我国目前低收入组（20%）人均可支配收入 7869 元，高收入组（20%）人均可支配收入 80294 元，高收入组是低收入组的 10.2 倍。

美国目前低收入组（20%）收入平均数为 15286 元，高收入组（20%）收入平均数 254449 美元，高收入组是低收入组的 16.6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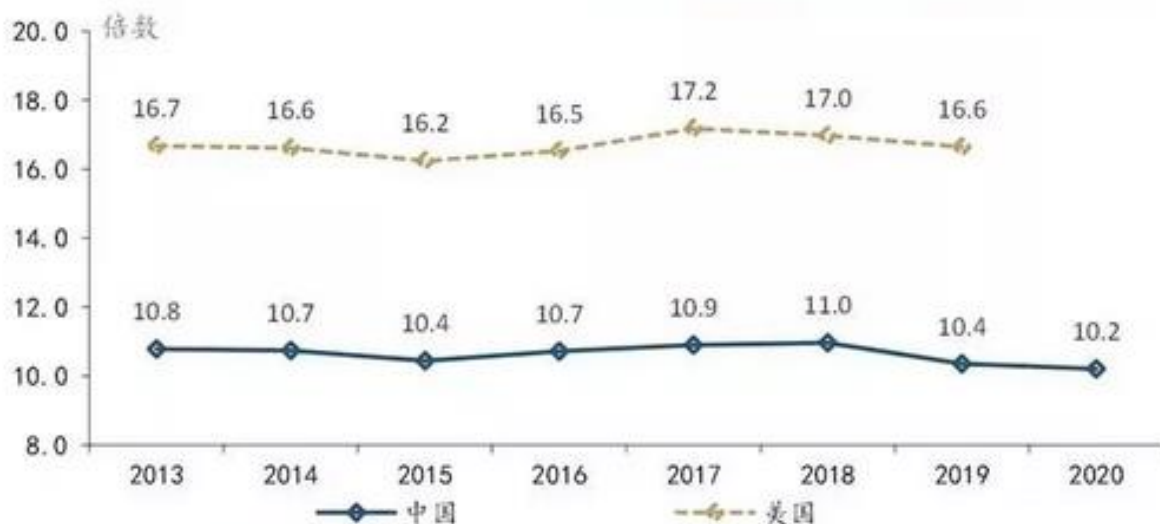
由此来看，我国收入分配较美国更为平等，但收入差距依然较大。

图表 2：中国各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变化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年鉴、兴业研究

图表 3：中美20%最高收入户组与20%最低收入户组收入之比



注：2020年美国数据未更新。

数据来源：Wind、统计局统计年鉴、兴业研究

二、捐赠情况国际对比

由于目前美国数据可得性较好，因而以美国为比较对象进行捐赠总量及结构的比较。美国施惠基金会每年会发布美国慈善捐赠报告，中国慈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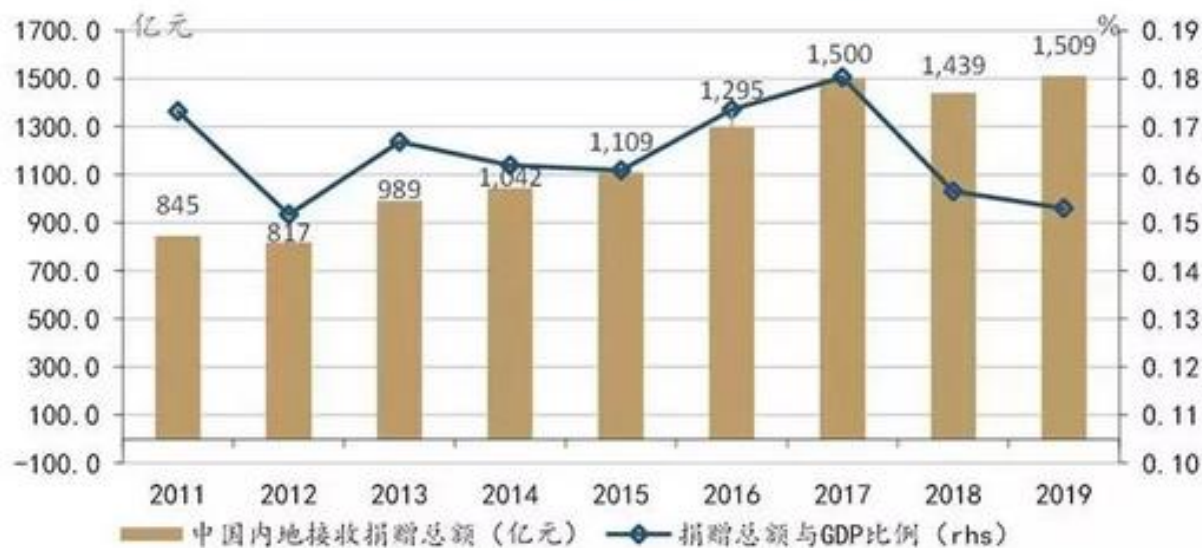
联合会每年会发布中国慈善捐助报告。本文以上述报告作为主要数据来源进行分析。

1、捐赠总量

从捐赠总量及增速来看，美国捐赠总量增速较我国较为稳定，维持一定的增长趋势，而我国波动性较大，增长趋势并不稳定。我国 2019 年内地接受捐款总额为 1509 亿元，受基数较低影响同比增长为 4.9%，增速波动性较大。2016、2017 年是我国捐赠较高增长时期，增速达 15%以上，2017 年后变化不大。美国 2019 年接受捐款总额为 4496.4 亿美元，同比增长 4.2% [2]，尽管每年增速的波动性较大，但整体基本维持一定的增长趋势，增速在 5%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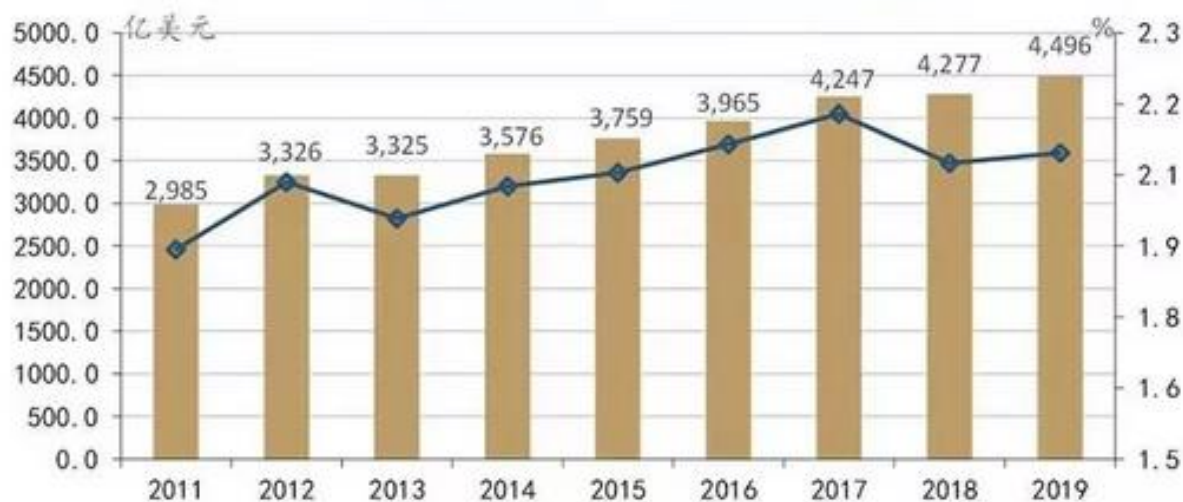
从捐赠总额与 GDP 比例来看，2019 年中美该比例分别为 0.15%、2.10%，二者差异显著。2015 年至 2017 年，中国捐赠总额与 GDP 的比例持续上升，但 2018 年至 2019 年又有所下降。美国捐赠额与 GDP 之比在 2013 年至 2017 年间持续上升，2018 年出现回落。到 2019 年，美国该比例达到 2.1%，远高于中国的 0.15%。

图表 4：中国捐赠总额及占GDP比例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慈善联合会发布的年度中国慈善捐助报告、兴业研究

图表 5：美国捐赠总额及占GDP比例变化情况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_34642

